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35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14,731,590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58,870,966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4,731,590股后股本744,139,3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60,448,781.6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260,448,781.60元÷744,139,376股×0.35元/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增加,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10股的现金红利应以3.4320056元计算,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34320056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34320056元/股=260,448,781.60元÷758,870,966股,结果直接截取小数点后七位,不四舍五入)。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34320056元/股。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26日及2024年4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4年3月25日的总股本758,493,254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4,723,590股后股本743,769,6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预计人民币260,319,382.4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年报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票期权行权、回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派息分配金额方案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2、自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今,因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377,712份,公司的总股本相应增加377,712股,公司总股本由758,493,254股增加至758,870,966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增加回购8,000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由14,723,590股增加至14,731,590股。根据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调整的原则,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58,870,966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4,731,590股后股本744,139,3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预计人民币260,448,781.6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公司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公司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5、公司在权益分派申请日至股权登记日期间,不再进行股权激励授予等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相关操作,各激励对象在股权登记日前暂停日主行权。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58,870,966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4,731,590股后股本744,139,3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00000元(含税),预计人民币260,448,781.6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1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1: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4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4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4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	股东名称
1	08*****281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02*****301	蔡为民
3	08*****75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4月22日至登记日2024年4月2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260,448,781.60元÷744,139,376股×0.35元/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增加,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10股的现金红利应以3.4320056元计算,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34320056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34320056元/股=260,448,781.60元÷758,870,966股,结果直接截取小数点后七位,不四舍五入)。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34320056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以上股权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其中:

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

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69-0.3432056≈6.35元/份;本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0.72-0.3432056≈10.38元/份。

(2)限制性股票授予/回购价格调整结果

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4.22-0.3432056≈3.88元/股;本次调整后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回购价格=6.94-0.3432056≈6.60元/股。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

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1.93-0.3432056≈11.59元/份。

(2)限制性股票授予/回购价格调整结果

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7.67-0.3432056≈7.33元/股。

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对价格调整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C座

咨询联系人:吕俊铮

咨询电话:010-62758875

传真电话:010-6276760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36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四川久远智能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久远智能消防")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1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00500103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1/4	2024/1/31	1.35%-3.1%	募集资金
2	久远智能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1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8	2024/3/8	1.1%/2.45%/2.55%	募集资金
3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06180202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2/5	2024/2/29	1.35%-3.1%	募集资金
4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10450304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3/5	2024/3/26	1.35%-3.1%	募集资金
5	久远智能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488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1	2024/4/30	1.1%/2.46%/2.56%	募集资金
6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143204 02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4/3	2024/4/30	1.35%-3.1%	募集资金

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赎回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投资收益(万元)
1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3632512 04期	结构性存款	5,400	2023/12/5	2023/12/29	1.35%-3.2%	募集资金	11.16
2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00500103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1/4	2024/1/31	1.35%-3.1%	募集资金	12.38
3	久远智能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56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0/8	2024/1/8	1.5%-2.6%	募集资金	62.50
4	久远智能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1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8	2024/3/8	1.1%/2.45%/2.55%	募集资金	40.83
5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06180202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2/5	2024/2/29	1.35%-3.1%	募集资金	11.00
6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10450304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3/5	2024/3/26	1.35%-3.1%	募集资金	9.63

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

(一)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JADE BIRD FIRE ALARM INTERNATIONAL (EUROPE), S.L.(以下简称"JBE")、苏州珀斯方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珀斯方得")、久远智能消防近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委托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受托方/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购买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久远智能消防	交通银行绵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5天(挂钩黄金看涨)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4/1/12	2024/3/27	1.65%/2.65%	自有资金
2	珀斯方得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随意存2号	外汇掉期交易	1,065,825.00	2024/1/10	2024/3/12	4.75%	自有资金
3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9,486,570.27	2024/1/11	2024/2/8	2.82%	自有资金
4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641,849.99	2024/1/11	2024/3/20	3.19%	自有资金
5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5,521,869.77	2024/1/11	2024/3/20	3.21%	自有资金
6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0,396,124.60	2024/2/26	2024/3/20	2.95%	自有资金
7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3,850,411.62	2024/2/26	2024/3/20	2.95%	自有资金
8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5,390,507.56	2024/2/26	2024/3/20	2.97%	自有资金
9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1,708,979.66	2024/3/25	2024/10/30	3.19%	自有资金
10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755,652.73	2024/3/25	2024/9/18	3.20%	自有资金
11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728,780.55	2024/3/25	2024/10/16	3.12%	自有资金
12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1,767,291.98	2024/3/25	2024/9/4	3.28%	自有资金
13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8,985,828.63	2024/4/22	2024/9/18	3.11%	自有资金
14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8,992,400.48	2024/4/22	2024/9/4	3.27%	自有资金

注:JBE、珀斯方得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实际交易币种非人民币,购买/赎回金额及投资收益使用实际交易币种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下同。

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赎回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主体	受托方/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购买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珀斯方得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随意存2号	外汇掉期交易	1,434,540.00	2023/9/25	2023/12/27	4.86%	17,606.99	自有资金
2	珀斯方得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随意存2号	外汇掉期交易	2,151,810.00	2023/9/26	2023/12/28	4.87%	26,469.53	自有资金
3	久远智能消防	交通银行绵阳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5天(挂钩黄金看涨)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12/12	2024/3/27	1.65%/2.65%	272,260.27	自有资金
4	珀斯方得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随意存2号	外汇掉期交易	1,065,825.00	2024/1/10	2024/3/12	4.75%	8,610.93	自有资金
5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9,486,570.27	2024/1/11	2024/2/8	2.82%	41,763.08	自有资金
6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641,849.99	2024/1/11	2024/3/20	3.19%	69,483.63	自有资金
7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5,521,869.77	2024/1/11	2024/3/20	3.21%	93,236.13	自有资金
8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0,396,124.60	2024/2/26	2024/3/20	2.95%	19,389.11	自有资金
9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3,850,411.62	2024/2/26	2024/3/20	2.95%	7,186.06	自有资金
10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5,390,507.56	2024/2/26	2024/3/20	2.97%	10,129.39	自有资金
11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429,086.44	2023/9/15	2023/12/13	3.31%	88,852.63	自有资金
12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7,821,145.45	2023/10/27	2023/12/13	3.00%	72,102.84	自有资金
13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7,693,646.94	2023/10/27	2024/2/21	3.28%	188,669.65	自有资金
14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7,588,858.15	2023/10/27	2024/4/17	3.39%	283,457.47	自有资金
15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7,670,039.92	2023/10/31	2024/4/17	3.33%	272,209.79	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具体实施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时,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管理与运行的相关举措,开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15,500.00万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未到期余额为6,493.89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的授权投资额度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资金来源
1	久远智能消防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488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1	2024/4/30	1.1%/2.46%/2.56%	否	募集资金
2	青鸟消防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海淀桥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汇率三层区间A款)20245143204 02期	结构性存款	5,500	2024/4/3	2024/4/30	1.35%-3.1%	否	募集资金

2、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未到期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受托方/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资金来源
1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1,708,979.66	2024/3/25	2024/10/30	3.19%	否	自有资金
2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755,652.73	2024/3/25	2024/9/18	3.20%	否	自有资金
3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11,728,780.55	2024/3/25	2024/10/16	3.12%	否	自有资金
4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11,767,291.98	2024/3/25	2024/9/4	3.28%	否	自有资金
5	JBE	BBVA	德国国债	国债	8,985,828.63	2024/4/22	2024/9/18	3.11%	否	自有资金
6	JBE	BBVA	法国国债	国债	8,992,400.48	2024/4/22	2024/9/4	3.27%	否	自有资金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四、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合同、开户证实书等;

2、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4-042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04月30日(星期二) 下午15:30-16:30同花顺路演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天元宠物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参与:1) 登录同花顺路演平台, 进入直播间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091进行提问; 2)使用同花顺手机炒股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路演直播间进行提问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裁薛元潮先生,财务总监、副总裁张中平先生,独立董事陈斐先生,独立董事余景选先生,独立董事宋永高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田金明先生,保荐代表人胡婵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4-023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行业信息披露》(第二号一煤炭)要求,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项 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变动比例(%)
商品煤产量(万吨)	225.58	281.10	-19.75
商品煤销量(万吨)	216.81	272.45	-20.42
煤炭销售收入(万元)	111,691.14	174,140.12	-35.86
煤炭销售成本(万元)	95,434.34	85,053.78	12.20
煤炭销售毛利(万元)	16,256.80	89,086.34	-81.75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5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12日,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133.0175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湘财股份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7)。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以下简称 "中登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登公司审核确认,上述7,133.0175万份股票期权已注销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及股本结构。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51证券简称:*ST金时 公告编号:2024-052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7日、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2024-040)、《公司章程(2024年3月)》。

二、工商备案登记完成情况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备案登记通知书》。

三、备查文件

1、《备案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关于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84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04-24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04-24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04-24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A	凯石岐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33	00843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4月24日起,暂停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直销方式及各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亿元(不含1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2)自2024年4月2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vstone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021-60431122)了解相关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2024年4月24日起新增腾安基金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4月2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700	红土创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701	红土创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077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078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61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64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6005	红土创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006	红土创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457	红土创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458	红土创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844	红土创新丰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845	红土创新丰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801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107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014802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501201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对通过腾安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腾安基金的规则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腾安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0-555

网址:www.txfund.com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体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代码:603679,股票简称:华体科技
- 转债代码:113574,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 转股价格:30.71元/股
- 转股时间:2020年10月9日至2026年3月30日
- 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23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26.10元/股),预计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公开发行了2,088,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880万元,并于2020年4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体转债",债券代码"11357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华体转债"自2020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47.72元/股。

2020年7月8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 华体转债的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时确定的除息日起,由原来的47.72元/股调整为33.99元/股。

2021年6月8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 华体转债的转股价格自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时确定的除息日起,由原来的33.99元/股调整为33.91元/股。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604,938股, 于2022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2022年11月24日,"华体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91元/股调整为30.71元/股。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约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及修正程序具体如下: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